

## 龙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龙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（临时）会议于2024年4月25日上午在公司七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方式召开。公司于2024年4月19日以电子邮件、传真及书面形式送达了本次会议的通知及文件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明盛先生召集并主持，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董事9人，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法律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有关召开董事会会议的规定。

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#### 1. 审议通过《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：9票；反对：0票；弃权：0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，下同）及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的《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。

#### 2.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

经公司董事长陈明盛先生提名，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同意聘任黄华祥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公司副总裁、董事会秘书刘材文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职务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：9票；反对：0票；弃权：0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及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的《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》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龙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4月26日